证券代码：600667　　**证券简称：**太极实业　　**公告编号：**临 2018-040

债券代码：122306、122347　　**债券简称：**13 太极 01、13 太极 02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联合中标重大工程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太极实业”）于 2018 年 8 月 7 日在指定媒体上就控股子公司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十一科技”）与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八局”）、浙江省工程勘察院（以下简称“浙江工勘院”）联合中标上海积塔半导体有限公司特色工艺生产线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施工一体化（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投标事宜发布了《关于子公司联合中标重大工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39）。由于工作人员工作失误，上述公告数据披露有误，现更正如下：

原公告：“6、中标价：中标总价为 492328.3177 万元，包含设计施工费 476266.3177 万元、勘察费 62 万元和专业工程费 16000 万元（专业工程费为暂估价）三个部分。最终本项目合同总价以项目业主与联合体正式签订的合同为准。”

现更正为：“6、中标价：中标总价为 **476328.3177** 万元，包含设计施工费 476266.3177 万元、勘察费 62 万元。最终本项目合同总价以项目业主与联合体正式签订的合同为准。”

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

对上述更正给广大投资者和信息使用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并将在以后的工作中避免出现类似问题。今后公司将不断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审核工作，努力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7 日